

证券代码：834881

证券简称：雅迪力特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北京雅迪力特航空新材料股份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4月2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4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孙晓辉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北京雅迪力特航空新材料股份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北京雅迪力特航空新材料股份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披露的《北京雅迪力特航空新材料股份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09) 及《北京雅迪力特航空新材料股份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10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北京雅迪力特航空新材料股份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北京雅迪力特航空新材料股份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现状及发展需要，公司 2024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北京雅迪力特航空新材料股份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收益，在不影响公司业务正常开展，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，获取资金收

益。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（包含本数）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。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，不影响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北京政远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北京政远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的实际工作和资信情况，公司拟续聘北京政远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提议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召开北京雅迪力特航空新材料股份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股东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召开北京雅迪力特航空新材料股份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议案（一）、议案（二）、议案（三）、议案（四）、议案（五）、议案（七）、议案（八）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雅迪力特航空新材料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雅迪力特航空新材料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3日